

105 年原住民簡易生命表提要分析

壹、前言

全國戶役政資訊系統自民國 89 年起新增個人資料之原住民身分註記欄位後，可產生提供編算原住民生命表所需基本資料，內政部自 90 年起定期編算原住民簡易生命表提供各界參用。因原住民人口僅 55 萬人，易因各年度年齡別死亡率大幅變動，造成年度間零歲平均餘命波動較大之情形，故原住民簡易生命表採三年原住民人口資料合併編算產製。

貳、重要結果摘要分析

一、原住民出生死亡概況

105 年原住民總人數為 55 萬 3,228 人，其中山地原住民 29 萬 3,581 人，平地原住民 25 萬 9,647 人；原住民出生人數為 6,680 人，死亡人數為 4,295 人，皆較上(104)年增加。(詳表 1)

表 1 我國原住民近年出生死亡情形

單位：人

身分別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總人數	出生人數	死亡人數	總人數	出生人數	死亡人數	總人數	出生人數	死亡人數	總人數	出生人數	死亡人數	
原住民	全體	533,601	5,790	3,919	540,023	6,049	4,026	546,698	6,403	4,110	553,228	6,680	4,295
	男性	260,616	3,007	2,278	263,252	3,061	2,338	266,041	3,280	2,425	268,929	3,438	2,462
	女性	272,985	2,783	1,641	276,771	2,988	1,688	280,657	3,123	1,685	284,299	3,242	1,833
山地原住民	全體	282,786	3,335	2,184	286,307	3,491	2,255	289,968	3,645	2,294	293,581	3,796	2,314
	男性	136,816	1,720	1,241	138,332	1,774	1,265	139,897	1,891	1,351	141,491	1,924	1,327
	女性	145,970	1,615	943	147,975	1,717	990	150,071	1,754	943	152,090	1,872	987
平地原住民	全體	250,815	2,455	1,735	253,716	2,558	1,771	256,730	2,758	1,816	259,647	2,884	1,981
	男性	123,800	1,287	1,037	124,920	1,287	1,073	126,144	1,389	1,074	127,438	1,514	1,135
	女性	127,015	1,168	698	128,796	1,271	698	130,586	1,369	742	132,209	1,370	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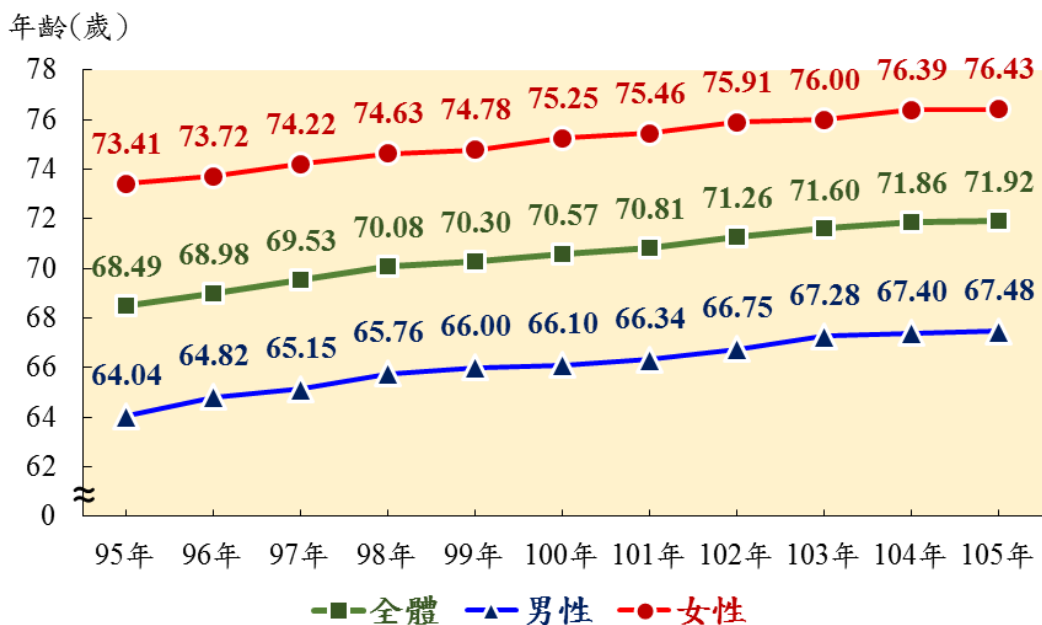
註：山地原住民係指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者。平地原住民係指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並申請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戶政事務所登記為平地原住民有案者。

觀察男女性原住民死亡情形，以女性平地原住民死亡人數增加較多(+104 人)，男性山地原住民反而有減少的情況(-24 人)。(詳表 1)

二、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

(一) 105 年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為 71.92 歲，男性為 67.48 歲，女性為 76.43 歲，男、女性零歲平均餘命差距為 8.95 歲。若與上(104)年相較，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增加 0.06 歲，男性增加 0.08 歲，女性增加 0.04 歲。與 10 年前(95 年)相較，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增加 3.43 歲，男性增加 3.44 歲，女性增加 3.02 歲，長期皆呈現遞增趨勢。(詳圖 1)

圖 1 我國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趨勢圖



(二)按原住民身分觀察：山地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為 70.14 歲，男性為 65.24 歲，女性為 74.96 歲，男、女性零歲平均餘命差距為 9.72 歲。平地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為 73.88 歲，男性為 69.90 歲，女性為 78.03 歲，男、女性零歲平均餘命差距為 8.13 歲。就山地、平地不同身分別原住民之零歲平均餘命差異比較，山地原住民無論在全體、男性、女性之零歲平均餘命均低於平地原住民，其中山地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較平地原住民少 3.74 歲，男性山地原住民

較平地原住民少 4.66 歲；女性山地原住民較平地原住民少 3.07 歲。（詳表 2）

表 2 我國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

身分別	民國 105 年			單位：歲
	全體	男性 (1)	女性 (2)	兩性差距 (3)=(2)-(1)
原住民	71.92	67.48	76.43	8.95
山地原住民(a)	70.14	65.24	74.96	9.72
平地原住民(b)	73.88	69.90	78.03	8.13
山地與平地差距(c)=(a)-(b)	-3.74	-4.66	-3.07	

註：1.同表 1。

2.105 年原住民平均餘命係利用 103-105 三年合併人口資料編算。

三、原住民與全體國民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比較

觀察 105 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之差距，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較全體國民少 8.08 歲，男性少 9.33 歲，女性少 6.99 歲。就身分別觀察，山地原住民較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少 9.86 歲，男性少 11.57 歲，女性少 8.46 歲；平地原住民較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少 6.12 歲，男性少 6.91 歲，女性少 5.39 歲。（詳表 3）

表 3 原住民與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之比較

身分別	民國 105 年			單位：歲		
	零歲平均餘命			零歲平均餘命差距		
	全體	男性	女性	全體	男性	女性
全體國民	80.00	76.81	83.42	-	-	-
原住民	71.92	67.48	76.43	-8.08	-9.33	-6.99
山地原住民	70.14	65.24	74.96	-9.86	-11.57	-8.46
平地原住民	73.88	69.90	78.03	-6.12	-6.91	-5.39

註：1.同表 1。

2.零歲平均餘命差距 = 各列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 - 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

3.差距係經實際數字計算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分尾數有捨位誤差。

四、 原住民與全體國民之年齡別平均餘命差距比較

就單齡組十歲年齡別觀察原住民與全體國民平均餘命之差距，105年零歲平均餘命差距為 8.08 歲最大，60 歲差距則降為 4.45 歲，80 歲差距再降為 1.99 歲。就男性觀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達 9.33 歲最大，60 歲差距則降為 4.66 歲，80 歲差距再降為 1.91 歲。就女性觀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達 6.99 歲最大，60 歲差距降為 4.67 歲，80 歲差距再降為 2.36 歲。顯示原住民與全體國民間之平均餘命差距，無論是原住民全體、男性或女性，均有隨年齡增長而逐漸縮小現象。尤其原住民全體在 30 歲至 40 歲年齡差距開始大幅縮減，每 10 歲差距縮小 0.72 歲至 1.26 歲之間；男性亦是從 30 歲至 40 歲年齡差距開始大幅縮減，每 10 歲差距縮小 1.04 歲與 1.53 歲之間；而女性在 40 歲至 50 歲年齡差距開始大幅縮減，每 10 歲差距縮小 0.68 歲至 1.23 歲之間。（詳表 4）

表 4 原住民與全體國民平均餘命之比較—按性別、十歲年齡別分

年齡別	民國 105 年								
	全體國民(1)			原住民(2)			比較 (3) = (2) - (1)		
	全體	男性	女性	全體	男性	女性	全體	男性	女性
0	80.00	76.81	83.42	71.92	67.48	76.43	-8.08	-9.33	-6.99
10	70.43	67.24	73.84	62.69	58.23	67.21	-7.74	-9.01	-6.63
20	60.58	57.44	63.94	52.93	48.53	57.38	-7.65	-8.91	-6.56
30	50.86	47.80	54.11	43.36	39.13	47.60	-7.50	-8.67	-6.51
40	41.36	38.47	44.42	34.58	30.84	38.21	-6.78	-7.63	-6.21
50	32.31	29.78	34.96	26.69	23.68	29.43	-5.62	-6.10	-5.53
60	23.82	21.79	25.88	19.37	17.13	21.21	-4.45	-4.66	-4.67
70	15.96	14.48	17.38	12.71	11.20	13.79	-3.25	-3.28	-3.59
80	9.48	8.63	10.26	7.49	6.72	7.90	-1.99	-1.91	-2.36

註：1.表側為單一年齡組。

2.差距係經實際數字計算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分尾數有捨位誤差。

五、 歷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比較

歷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之差距，自 95 年之 9.41 歲高峰逐年遞減至 100 年之 8.58 歲，101 年起呈上下震盪現象，101 年及 102 年差距增加，103 年驟減至 8.24 歲，104 年復增，105 年再次減少至 8.08 歲；其中男性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亦同，自 95 年之 10.82 歲逐年遞減至 100 年之 9.86 歲，101 年及 102 年差距增加，103 年驟減至 9.44 歲，104

年復增，105年再減少至9.33歲；女性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亦有震盪下滑的現象，自95年之8.00歲減少至98年之7.71歲，99年增加，100年減至7.38歲，101年再減為7.36歲，102年增加，103年又減至7.19歲，104年增為7.23歲，105年又減至6.99歲。就長期而言，我國原住民與全體國民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不論是全體、男性或女性皆呈減少的趨勢。(詳表5、圖2)

表5 歷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之比較—按性別分

單位：歲

年別	全體國民(1)			原住民(2)			比較 (3) = (2) - (1)		
	全體	男性	女性	全體	男性	女性	全體	男性	女性
95年	77.90	74.86	81.41	68.49	64.04	73.41	-9.41	-10.82	-8.00
96年	78.38	75.46	81.72	68.98	64.82	73.72	-9.40	-10.64	-8.00
97年	78.57	75.59	81.94	69.53	65.15	74.22	-9.04	-10.44	-7.72
98年	79.01	76.03	82.34	70.08	65.76	74.63	-8.93	-10.27	-7.71
99年	79.18	76.13	82.55	70.30	66.00	74.78	-8.88	-10.13	-7.77
100年	79.15	75.96	82.63	70.57	66.10	75.25	-8.58	-9.86	-7.38
101年	79.51	76.43	82.82	70.81	66.34	75.46	-8.70	-10.09	-7.36
102年	80.02	76.91	83.36	71.26	66.75	75.91	-8.76	-10.16	-7.45
103年	79.84	76.72	83.19	71.60	67.28	76.00	-8.24	-9.44	-7.19
104年	80.20	77.01	83.62	71.86	67.40	76.39	-8.34	-9.61	-7.23
105年	80.00	76.81	83.42	71.92	67.48	76.43	-8.08	-9.33	-6.99

註：差距係經實際數字計算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分尾數有捨位誤差。

圖2 歷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零歲平均餘命之差距



參、分析結論

- 一、105年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為71.92歲，較上(104)年增加0.06歲，較10年前增加3.43歲。

105年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為71.92歲，與全體國民之80.00歲差距為8.08歲；由於原住民與上(104)年相較，增加0.06歲，而全體國民同期則減少0.20歲，在一增一減之情況下，致105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之差距相較於104年(差距8.34歲)，縮減了0.26歲。

與10年前相較，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增加3.43歲，高於全體國民增加之2.10歲，顯示原住民零歲平均餘命與全體國民之差距持續縮小。

- 二、加強原住民在0歲至30歲之安全照護及宣導，以降低死亡風險。

105年原住民與全體國民平均餘命之差距，在0歲差距約8歲，10歲至30歲之差距在7歲以上，男性則在30歲前之差距高達8歲以上。全體與男性在30歲至40歲年齡差距開始大幅縮減，而女性在40歲至50歲年齡差距亦開始大幅縮減，顯示原住民在0歲至30歲間之平均餘命與全體國民差距較大，40歲以後則明顯縮減，80歲以上原住民僅與全體國民差距約2歲左右。

故需持續重視原住民0歲至30歲之安全照護及健康宣導，培養良好的生活習慣，並加強防範事故傷害之發生，以期降低該年齡層之死亡風險，俾更能縮減原住民與全體國民平均餘命差距。